

香港交易及結算所有限公司及香港聯合交易所有限公司對本公佈的內容概不負責，對其準確性或完整性亦不發表任何聲明，並明確表示概不就因本公佈全部或任何部分內容而產生或因依賴該等內容而引致的任何損失承擔任何責任。



## **Jin Cai Holdings Company Limited** **金彩控股有限公司**

(於開曼群島註冊成立之有限公司)  
(股份代號：1250)

### **截至二零一三年十二月三十一日止年度 年度業績公佈**

#### **財務概要**

- 截至二零一三年十二月三十一日止年度收益較截至二零一二年十二月三十一日止年度減少約6.3%至約人民幣171.8百萬元。
- 本公司擁有人應佔溢利及全面收入總額由截至二零一二年十二月三十一日止年度約人民幣31.0百萬元減少約31.6%至截至二零一三年十二月三十一日止年度約人民幣21.2百萬元。
- 董事會建議就截至二零一三年十二月三十一日止年度派付末期股息每股6港仙。

金彩控股有限公司（「本公司」）董事會（個別為「董事」，或統稱為「董事會」）欣然提呈本公司及其附屬公司（統稱為「本集團」）截至二零一三年十二月三十一日止年度的經審核綜合業績，連同截至二零一二年十二月三十一日止年度的比較數字如下：

## 綜合損益及其他全面收益報表

截至二零一三年十二月三十一日止年度

	附註	二零一三年 人民幣千元	二零一二年 人民幣千元
收益	3	171,779	183,347
銷售成本		<u>(104,655)</u>	<u>(116,274)</u>
毛利		67,124	67,073
其他收入及收益		1,163	225
銷售及分銷開支		(3,997)	(3,098)
行政開支		(15,622)	(9,858)
上市開支		(10,443)	(2,184)
融資成本	4	<u>(1,975)</u>	<u>(1,397)</u>
除稅前溢利		36,250	50,761
稅項	5	<u>(15,001)</u>	<u>(15,203)</u>
年內溢利及全面收入總額	6	<u><b>21,249</b></u>	<u><b>35,558</b></u>
以下人士應佔年內溢利及全面收入總額：			
本公司擁有人		21,249	31,005
非控制性權益		<u>-</u>	<u>4,553</u>
		<u><b>21,249</b></u>	<u><b>35,558</b></u>
每股盈利	7		
— 基本 (人民幣元)		<u><b>0.08</b></u>	<u><b>0.13</b></u>

## 綜合財務狀況表

於二零一三年十二月三十一日

	附註	二零一三年 人民幣千元	二零一二年 人民幣千元
<b>非流動資產</b>			
物業、廠房及設備		58,910	53,261
預付租賃款項		17,997	18,408
收購物業、廠房及設備的按金		230	–
		<u>77,137</u>	<u>71,669</u>
<b>流動資產</b>			
存貨		14,676	10,293
預付租賃款項		411	411
貿易應收款項及應收票據	9	98,892	108,784
其他應收款項、按金及預付款項		900	2,440
應收董事款項		–	223
應收一間附屬公司的前非控股股東的款項		–	3,842
已抵押銀行存款		13,757	–
銀行結餘及現金		102,088	30,850
		<u>230,724</u>	<u>156,843</u>
<b>流動負債</b>			
貿易應付款項及應付票據	10	64,972	58,999
其他應付款項及應計費用		11,129	8,827
應付董事款項		–	2,397
應付稅項		8,644	7,450
銀行借款		24,000	29,600
		<u>108,745</u>	<u>107,273</u>
<b>流動資產淨值</b>		<u>121,979</u>	<u>49,570</u>
<b>總資產減流動負債</b>		<u>199,116</u>	<u>121,239</u>
<b>非流動負債</b>			
遞延稅項		3,880	1,576
		<u>195,236</u>	<u>119,663</u>
<b>資本及儲備</b>			
股本		2,550	–
儲備		192,686	119,663
		<u>195,236</u>	<u>119,663</u>

# 綜合財務報表附註

截至二零一三年十二月三十一日止年度

## 1. 一般資料

本公司於二零一二年十一月二十九日根據開曼群島法律第22章公司法（二零零七年修訂版）在開曼群島註冊成立為獲豁免有限公司。註冊辦事處位於Clifton House, 75 Fort Street, PO Box 1350, Grand Cayman KY 1-1108, Cayman Islands，主要營業地點的地址為中華人民共和國（「中國」）廣東省深圳市龍崗區橫崗街道保安社區簡龍街21號。本公司為投資控股公司。其附屬公司的主要業務為在中國從事卷煙包裝的設計、印刷及銷售。

為籌備本公司股份在香港聯合交易所有限公司（「聯交所」）主板首次上市，本公司及其附屬公司（以下統稱「本集團」）現時旗下公司曾進行公司重組（「公司重組」）以重整集團架構。由於公司重組，本公司於二零一三年五月二十四日成為本集團的控股公司。公司重組的更多詳情載於本公司日期為二零一三年六月二十四日的招股章程（「招股章程」）「歷史、公司重組及集團架構—公司重組」一節。因公司重組產生的本集團，被視為持續經營實體。本集團於二零一二年十二月三十一日的綜合財務狀況表以及截至二零一二年十二月三十一日止年度的相關綜合損益及其他全面收益報表、綜合權益變動表及綜合現金流量表經已編製，猶如目前集團架構於該日期或於整個期間一直存在一般。

本公司股份於二零一三年七月五日在聯交所上市（「上市」）。其最終控股方為黃莉女士。

綜合財務報表以本公司及其附屬公司的功能貨幣人民幣（「人民幣」）呈列。

## 2. 新訂及經修訂香港財務報告準則（「香港財務報告準則」）的應用

於本年內，本集團已首次應用香港會計師公會（「香港會計師公會」）頒佈並於本年內強制生效的新訂及經修訂香港財務報告準則。

## 香港會計準則第1號(修訂本)呈列其他全面收入的項目

香港會計準則第1號(修訂本)引入全面收益表及收益表的新術語。根據香港會計準則第1號(修訂本)，全面收益表乃改名為損益及其他全面收益報表。香港會計準則第1號(修訂本)保留選擇權，可於單一報表或兩份獨立但連貫的報表呈列損益及其他全面收入。然而，香港會計準則第1號(修訂本)規定須於其他全面收入部分作出額外披露，而使其他全面收入項目分為兩類：(a)其後將不會重新分類至損益的項目；及(b)其後在符合特定條件時可重新分類至損益的項目。其他全面收入項目的所得稅須按相同基準分配—該等修訂並無更改呈列除稅前或扣除稅項後其他全面收入項目的現有選擇權。該等修訂已追溯應用，因此全面收益表已改名以反映變動。

除以下所述者外，應用新訂及經修訂香港財務報告準則對本年度及過往年度的財務表現及狀況及／或該等綜合財務報表所載列披露並無重大影響。

本集團並無提早應用下列已頒佈但尚未生效的新訂及經修訂香港財務報告準則：

香港財務報告準則第10號、 香港財務報告準則第12號及 香港會計準則第27號(修訂本)	投資實體 <sup>1</sup>
香港會計準則第19號(修訂本)	定額福利計劃：僱員供款 <sup>2</sup>
香港財務報告準則第9號及 香港財務報告準則第7號(修訂本)	香港財務報告準則第9號強制生效日期及過渡披露 <sup>3</sup>
香港會計準則第32號(修訂本)	抵銷金融資產及金融負債 <sup>1</sup>
香港會計準則第36號(修訂本)	非金融資產的可收回金額披露 <sup>1</sup>
香港會計準則第39號(修訂本)	衍生工具的更替及對沖會計的延續 <sup>1</sup>
香港財務報告準則(修訂本)	二零一零年至二零一二年週期對香港財務報告準則的 年度改進 <sup>4</sup>
香港財務報告準則(修訂本)	二零一一年至二零一三年週期對香港財務報告準則的 年度改進 <sup>2</sup>
香港財務報告準則第9號	金融工具 <sup>3</sup>
香港財務報告準則第14號	監管性遞延賬目 <sup>5</sup>
香港(國際財務報告詮釋委員會) — 詮釋第21號	徵費 <sup>1</sup>

<sup>1</sup> 於二零一四年一月一日或之後開始的年度期間生效

<sup>2</sup> 於二零一四年七月一日或之後開始的年度期間生效

<sup>3</sup> 可供應用—強制性生效日期將於香港財務報告準則第9號的尚待確實階段落實後釐定

<sup>4</sup> 於二零一四年七月一日或之後開始的年度期間生效(有限度例外情況)

<sup>5</sup> 於二零一六年一月一日或之後開始的首個年度香港財務報告準則財務報表期間生效

本公司董事預計，應用新頒及經修訂準則、修訂本或詮釋將不會對本綜合財務報表有重大影響。

### 3. 收益及分部資料

收益指於年內銷售卷煙包裝所得收益。

香港財務報告準則第8號「經營分部」規定以主要營運決策者（本集團的行政總裁）為對分部作資源分配及評估其表現而定期審閱的有關本集團不同部門的內部報告為基準確定經營分部。

就管理而言，本集團按其產品以單一業務單位經營，並設有一個經營分部：設計、印刷及銷售卷煙包裝。主要營運決策者根據每月銷售報告、每月交付報告及每月管理賬目監察其業務單位整體的收益、業績、資產及負債情況，並考慮本集團的分部資產及分部負債（包括分別載列於綜合財務狀況表的全部資產及負債），以及考慮本集團的分部收益及分部業績（即分別載列於綜合損益及其他全面收益報表的全部收益及除稅前溢利）。因此，並無呈列該單一須予呈報經營分部的分析。

#### 地區資料

由於本集團的全部收益均來自位於中國的客戶，且本集團全部可識別非流動資產主要位於中國，故並無呈列地區分部資料。

#### 主要客戶的資料

於相應年度貢獻佔本集團銷售總額10%以上的客戶的收益如下：

	二零一三年 人民幣千元	二零一二年 人民幣千元
客戶甲	116,163	123,477
客戶乙	36,671	22,436
客戶丙	N/A*	25,067

\* 相應收益貢獻不超過本集團總銷售額的10%。

#### 4. 融資成本

	二零一三年 人民幣千元	二零一二年 人民幣千元
須於五年內悉數償還的銀行借款利息	<u>1,975</u>	<u>1,397</u>

#### 5. 稅項

	二零一三年 人民幣千元	二零一二年 人民幣千元
中國企業所得稅（「企業所得稅」）		
即期稅項	12,697	13,627
遞延稅項	<u>2,304</u>	<u>1,576</u>
	<u>15,001</u>	<u>15,203</u>

由於本集團於年內並無產生須繳納香港利得稅的應課稅溢利，故並無就香港利得稅計提撥備。

根據《中華人民共和國企業所得稅法》（「新稅法」）及《中華人民共和國企業所得稅法實施條例》，中國實體於截至二零一三年及二零一二年十二月三十一日止年度的標準稅率為25%。

根據新稅法及實施條例，中國預扣所得稅適用於應付屬於並無於中國設立營業設施或地點或已設立營業設施或地點但相關收入實際上與該等營業設施或地點無關的「非中國稅項居民企業」投資者的股息，惟限於該等股息擁有其於中國境內的來源。在該情況下，中國附屬公司向非中國稅項居民集團實體分派的股息應按10%或更低稅率（如適用）繳納預扣所得稅。根據有關稅務協定，向香港居民公司分派的預扣稅稅率為5%。

本年度稅項開支可與綜合損益表及其他全面收益報表所列除稅前溢利對賬如下：

	二零一三年 人民幣千元	二零一二年 人民幣千元
除稅前溢利	<u>36,250</u>	<u>50,761</u>
按標準稅率25%計算的稅項	9,062	12,690
不可扣稅開支的稅務影響	3,247	742
不作計稅收入的稅務影響	(2)	-
未確認稅項虧損的稅務影響	399	155
中國附屬公司未分配盈利的遞延稅項	2,304	1,576
其他	<u>(9)</u>	<u>40</u>
本年度稅項開支	<u>15,001</u>	<u>15,203</u>

## 6. 年度溢利

	二零一三年 人民幣千元	二零一二年 人民幣千元
本年度溢利乃經扣除：		
員工成本：		
董事酬金	566	208
其他員工成本		
薪金及其他福利	14,507	12,540
退休福利計劃供款	<u>2,440</u>	<u>1,354</u>
	<u>17,513</u>	<u>14,102</u>
核數師薪酬	1,232	77
外匯虧損淨額	520	-
物業、廠房及設備折舊	5,839	6,232
解除預付租賃款項	411	411
有關租用物業的經營租賃租金	2,056	1,727
確認為開支的存貨成本	103,193	114,300
確認陳舊存貨的撇減（計入銷售成本）	2	246
出售物業、廠房及設備的虧損	<u>-</u>	<u>59</u>



## 7. 每股盈利

本公司擁有人應佔每股基本盈利乃按下列數據計算：

	二零一三年 人民幣千元	二零一二年 人民幣千元
盈利：		
用以計算每股基本盈利的本公司擁有人應佔年內溢利	<u>21,249</u>	<u>31,005</u>
	二零一三年 千股	二零一二年 千股
股份數目：		
用以計算每股基本盈利的普通股加權平均數	<u>279,452</u>	<u>240,000</u>

截至二零一三年及二零一二年十二月三十一日止年度，用以計算每股基本盈利的普通股加權平均數已作出追溯調整，以反映於二零一三年五月二十四日根據公司重組時發行的999股及於二零一三年七月五日資本化時發行的239,999,000股。

由於兩個年度內均無具潛在攤薄效應的已發行股份，故並無呈列每股攤薄盈利。

## 8. 股息

於公司重組前，深圳大洋洲向其當時的股權擁有人宣派股息如下：

	二零一三年 人民幣千元	二零一二年 人民幣千元
亞先(香港)國際有限公司	-	30,452
非控制性權益	-	8,095
	<u>-</u>	<u>38,547</u>

董事會建議就截至二零一三年十二月三十一日止年度派付末期股息每股6港仙(二零一二年：無)，款額達19.2百萬港元(相等於約人民幣15,202,000元)(二零一二年：無)，惟須待股東在應屆股東週年大會上批准後，方可作實。

## 9. 貿易應收款項及應收票據

	二零一三年 人民幣千元	二零一二年 人民幣千元
貿易應收款項	43,892	57,784
應收票據	55,000	51,000
	<u>98,892</u>	<u>108,784</u>

本集團一般給予其貿易客戶的信貸期為90天。就若干主要客戶而言，本集團接受以具90至180天期限的銀行票據結清貿易應收款項。

以下為於按貨物交付日期（與確認收益日期相若）呈列的貿易應收款項的賬齡分析。

	二零一三年 人民幣千元	二零一二年 人民幣千元
0至90天	42,944	56,752
91至180天	948	200
181至360天	—	832
	<u>43,892</u>	<u>57,784</u>

以下為於報告期末按票據發出日期呈列的應收票據的賬齡分析：

	二零一三年 人民幣千元	二零一二年 人民幣千元
0至90天	50,200	51,000
91至180天	4,800	—
	<u>55,000</u>	<u>51,000</u>

在接受任何新客戶前，本集團會評估潛在客戶的信用質素及決定各客戶的信貸額。本集團亦每年檢討客戶的信貸額。

既無逾期亦無減值的貿易應收款項及應收票據主要應收自與本集團有長期關係的客戶，且該等客戶的還款記錄良好。

本集團的貿易應收款項包括賬面值如下並於各報告期末已逾期的應收款項，而本集團並無就該等款項作出減值虧損撥備。已逾期但並無減值的貿易應收款項及應收票據的賬齡為：

	二零一三年 人民幣千元	二零一二年 人民幣千元
90天以上	<u>948</u>	<u>1,032</u>

於二零一三年十二月三十一日，該等應收款項的平均賬齡為110天（二零一二年：190天）。本集團並無持有該等結餘的任何抵押品。

## 10. 貿易應付款項及應付票據

	二零一三年 人民幣千元	二零一二年 人民幣千元
貿易應付款項	37,458	58,999
應付票據	27,514	—
	<u>64,972</u>	<u>58,999</u>

採購貨品的平均信貸期為90天。以下為於報告期末按發票日期呈列的貿易應付款項的賬齡分析：

	二零一三年 人民幣千元	二零一二年 人民幣千元
0至90天	34,824	47,021
91至180天	1,718	11,551
181至360天	707	196
360天以上	209	231
	<u>37,458</u>	<u>58,999</u>

以下為於報告期末按票據發行日期呈列的應付票據的賬齡分析：

	二零一三年 人民幣千元	二零一二年 人民幣千元
0至90天	22,475	—
91至180天	5,039	—
	<u>27,514</u>	<u>—</u>

## 管理層討論與分析

### 行業回顧

根據中華人民共和國國家統計局，二零一三年中國國內生產總值增長率為7.7%。隨著經濟均衡增長、市民消費支出及煙民數目仍持續增加，市場對卷煙需求仍不斷上升，卷煙包裝行業未來將有更大的發展空間。

根據國際貨幣基金組織發佈的二零一三年十月世界經濟展望，預計中國在二零一四年的經濟增長將降至7.25%。主要由於政策制定者努力避免進一步刺激經濟，以符合中國維護金融穩定以及促使經濟增長更加均衡和更可持續的目標。據本公司的招股章程中「行業概覽」章節中指出，中國擁有世界上最多的吸煙人口，佔二零一二年全球吸煙人口逾三分之一。中國亦是最大卷煙製造國，佔全球產量逾40%。

與此同時，行業整合也給中國主要卷煙製造商帶來機遇，並成為未來增長的動力之一。自二零一零年起，國家煙草專賣局公佈「532」及「461」計劃，以推進整合進程及擴大頂級卷煙品牌的商業規模。本集團作為重點骨幹卷煙品牌的核准供應商，所處位置非常有利，我們將把握中國卷煙行業整合的契機維持並穩健地擴展業務。

### 業務回顧

#### 業務表現

本集團主要在中國從事卷煙包裝的設計、印刷及銷售。本集團的產品主要包括四個卷煙品牌的紙質包裝，而其中兩個是國家煙草專賣局於二零零八年評定為國內市場30個重點骨幹卷煙品牌中的品牌。本集團的產品主要銷往中國國有卷煙製造商省級中煙工業公司。於截至二零一三年十二月三十一日止年度內，十六家中國國有省級中煙工業公司中有四家為本集團的主要客戶而本集團全部銷售均為向國內客戶作出。

## 銷售及營銷

截至二零一三年十二月三十一日止年度內，本集團聘有7名銷售及營銷人員，主要負責為本集團的客戶提供售後服務。

## 生產產能

截至二零一三年十二月三十一日止年度內，本集團僅於其設在中國廣東省深圳市的生產基地進行卷煙包裝設計及生產。截至二零一三年十二月三十一日止年度，本集團的產能為每年300,000箱。自二零一二年以來，本集團已開始在中國廣東省惠州市建設一個新的生產基地（「惠州生產基地」）。總樓面面積約9,644.16平方米的惠州生產基地一期已於二零一三年上半年完成建築工程及相關竣工驗收手續。

## 質量控制

於二零一三年十二月三十一日，本集團共有105名質量控制人員，同時亦從海外進口多種質量控制設備，以提升本集團的品質控制流程。

自二零零九年起，公司獲Universal Certification Service Co., Ltd.頒授ISO9001:2008認證。本集團的質量控制水準備受我們的客戶肯定。

## 財務表現

### 收益

截至二零一三年十二月三十一日止年度，本集團的收益約為人民幣171.8百萬元，較二零一二年同期減少約人民幣11.6百萬元或6.3%。

下表載列截至二零一三年及二零一二年十二月三十一日止年度本集團的收益明細：

### 卷煙品牌

	截至十二月三十一日止年度			
	二零一三年		二零一二年	
	人民幣千元	%	人民幣千元	%
卷煙品牌甲	116,163	67.6%	123,477	67.3%
卷煙品牌乙	36,671	21.3%	22,436	12.2%
卷煙品牌丙	7,309	4.3%	25,067	13.7%
卷煙品牌丁	8,590	5.0%	8,542	4.7%
其他	3,046	1.8%	3,825	2.1%
	<u>171,779</u>		<u>183,347</u>	

截至二零一三年十二月三十一日止年度來自卷煙品牌甲的收益約為人民幣116.2百萬元，約佔總體收益的67.6%，收益與截至二零一二年十二月三十一日止年度作比較則保持穩定。來自卷煙品牌乙的收益由截至二零一二年十二月三十一日止年度約人民幣22.4百萬元上升至截至二零一三年十二月三十一日止年度約人民幣36.7百萬元。增加是由於截至二零一三年十二月三十一日止年度有更多卷煙品牌乙的卷煙包裝訂單交予本集團。來自卷煙品牌丙的收益由截至二零一二年十二月三十一日止年度約人民幣25.1百萬元下降至截至二零一三年十二月三十一日止年度約人民幣7.3百萬元。下降是因為客戶生產計劃的變化所致。截至二零一三年十二月三十一日止年度來自卷煙品牌丁的收益約為人民幣8.6百萬元，與截至二零一二年十二月三十一日止年度約人民幣8.5百萬元作比較保持穩定。

### 毛利及毛利率

截至二零一三年十二月三十一日止年度，本集團錄得毛利約人民幣67.1百萬元，與截至二零一二年十二月三十一日止年度大致相若。截至二零一三年十二月三十一日止年度，整體毛利率約為39.1%，較截至二零一二年十二月三十一日止年度的36.6%上升2.5個百分點。本集團的毛利率增加主要是由於本集團積極提升質量控制措施，減少產生劣次貨，從而進一步降低生產成本及增加毛利率。

## **其他收入及收益**

其他收入及收益主要指銷售包裝材料收入、利息收入及政府補貼。截至二零一三年十二月三十一日止年度，其他收入及收益較二零一二年同期上升約人民幣90萬元至約人民幣1.2百萬元。本集團此類相關收入的增加主要是由於獲得政府補助人民幣85萬元支持本公司間接全資附屬公司深圳大洋洲印務有限公司（「深圳大洋洲」）。

## **銷售及分銷開支**

本集團之銷售及分銷開支由截至二零一二年十二月三十一日止年度約人民幣3.1百萬元增加約人民幣90萬元或29.0%，至截至二零一三年十二月三十一日止年度約人民幣4.0百萬元。本集團的銷售及分銷開支增加主要是由於付運費、差旅費以及員工成本的增加。

## **行政開支**

本集團行政開支由截至二零一二年十二月三十一日止年度約人民幣9.9百萬元增加約人民幣5.7百萬元或57.6%，至截至二零一三年十二月三十一日止年度約人民幣15.6百萬元。本集團行政開支增加主要由於本公司的合規開支，以及員工成本、水電煤開支、法律及專業費用以及外幣匯兌虧損增加。

## **上市費用**

本集團的上市費用由截至二零一二年十二月三十一日止年度約人民幣2.2百萬元，增加約人民幣8.2百萬元或372.7%，至截至二零一三年十二月三十一日止年度約10.4百萬元，主要乃有關上市的專業費用。



## **融資成本**

融資成本由截至二零一二年十二月三十一日止年度約人民幣1.4百萬元增加約人民幣60萬元或42.9%至截至二零一三年十二月三十一日止年度約人民幣2.0百萬元。融資成本增加是由於截至二零一三年十二月三十一日止年度內本集團銀行貸款的利率上升。截至二零一三年十二月三十一日止年度內，概無利息撥充資本（二零一二年：無）。

## **稅項**

本集團之所得稅由截至二零一二年十二月三十一日止年度的約人民幣15.2百萬元，輕微減少約人民幣20萬元至截至二零一三年十二月三十一日止年度約人民幣15.0百萬元。

截至二零一三年十二月三十一日止年度，本集團的實際稅率約為41.4%，較截至二零一二年十二月三十一日止年度約30.0%增加了約11.4個百分點。增加是由於本集團截至二零一三年十二月三十一日止年度的除稅前溢利減少，因深圳大洋洲的除稅前溢利被本集團內其它仍未產生應課稅盈利之公司的虧損所抵消所致。

## **本公司擁有人應佔溢利及全面收入總額**

因著上述，本公司擁有人應佔溢利及全面收入總額減少約31.6%，由截至二零一二年十二月三十一日止年度的約人民幣31.0百萬元減至截至二零一三年十二月三十一日止年度約人民幣21.2百萬元。

## **流動資金及財務資源**

本集團於二零一三年十二月三十一日錄得流動資產淨值約人民幣122.0百萬元，而於二零一二年十二月三十一日流動資產淨值約為人民幣49.6百萬元。截至二零一三年十二月三十一日止年度內，本集團維持穩健的流動資金狀況。隨著上市籌得所得款項所得款項淨額約人民幣42.0百萬元，進一步加強本集團流動資產淨值狀態。考慮到於二零一三年十二月三十一日本集團現金狀況及本集團有未動用銀行借款融資約人民幣22.5百萬元，可合理預期本集團將在其負債及承擔到期時有充足資源償付其負債及在可預見未來繼續其現有業務經營。本集團於二零一三年十二月三十一日錄得流動負債約人民幣108.7百萬元（二零一二年：約人民幣107.3百萬元）。

於二零一三年十二月三十一日，本集團的現金及現金等值項目約為人民幣102.1百萬元（以港元（「港元」）及人民幣計值），而於二零一二年十二月三十一日約為人民幣30.9百萬元。該增加主要為上市收取的所得款項淨額。

截至二零一三年十二月三十一日止年度，本集團經營活動產生的現金流入淨額、用於投資活動的現金流出淨額及融資活動產生的現金流入淨額分別約為人民幣46.0百萬元、人民幣17.9百萬元及人民幣43.6百萬元。截至二零一二年十二月三十一日止年度，本集團經營活動產生的現金流入淨額、用於投資活動的現金流出淨額及用於融資活動的現金流出淨額分別約為人民幣48.7百萬元、人民幣17.2百萬元及人民幣27.2百萬元。

### **借款及資產負債比率**

本集團截至二零一三年十二月三十一日計息借款總額為人民幣24百萬元（二零一二年：人民幣29.6百萬元），以人民幣計值而實際利率為7.80%（二零一二年：6.94%），須於一年內償還。本集團的資產負債比率（界定為銀行借款總額除以年終銀行借款總額加權益總額之和再乘以100%）由二零一二年十二月三十一日約19.8%下降至二零一三年十二月三十一日約10.9%。資產負債比率下降主要是由於本集團的總權益增加所致。

### **資本開支**

截至二零一三年十二月三十一日止年度，本集團的資本開支總額為約人民幣12.1百萬元，主要是用於建設惠州生產基地及購置廠房機器。

### **資本承擔**

於二零一三年十二月三十一日，本集團有資本承擔約人民幣70萬元（二零一二年：約人民幣7.2百萬元），用作購置物業、廠房及設備及用於建設惠州生產基地。

## **資產抵押**

於二零一三年十二月三十一日，本集團有已抵押銀行存款約人民幣13.8百萬元（二零一二年：無），作為本集團所獲授銀行融資向位於中國的一間銀行作出的抵押。

## **附屬公司及聯營公司的重大投資、重大收購及出售**

本公司為籌備上市進行公司重組，詳情載於招股章程中「歷史、公司重組及集團架構」一節。於二零一三年五月二十四日，本公司完成公司重組，據此，本公司成為本集團的最終控股公司。

除此處披露外，截至二零一三年十二月三十一日止年度內本公司概無進行有關附屬公司及聯營公司的重大投資、重大收購及出售。

## **或然負債**

於二零一三年十二月三十一日，本集團並無任何重大或然負債（二零一二年：無）。

## **外匯風險**

本集團的交易主要以本集團的功能貨幣人民幣進行，其主要應收款項及應付款項均以人民幣列值。本團的貨幣風險主要關乎若干以港元列值的銀行結存及現金、其他應收款項及其他應付款項。截至二零一三年十二月三十一日止年度內，本集團並無使用衍生金融工具對沖涉及外幣交易及日常業務過程中產生的其他金融資產及負債的波動。

## 人力資源及薪酬

於二零一三年十二月三十一日，本集團共擁有272名雇員（二零一二年：298名）。產生員工總成本（包括員工福利開支但未計董事薪酬）約人民幣14.5百萬元（二零一二年：約人民幣12.5百萬元）。本集團的薪酬組合一般參考市場通用條款及個人表現而制訂。

本公司已於二零一三年六月十一日採納一項購股權計劃作為對董事及合資格僱員的獎勵。

## 未來展望

展望未來，本集團將致力鞏固於中國江西省香煙包裝行業的地位，透過擴張銷售網路、產品多元化及繼續惠州生產基地興建工程，長遠地增強其競爭優勢，從而為股東們爭取最大價值。

為擴張業務及增加收入，本集團致力於利用其現有核准供貨商的地位，將其產品組合擴至現有客戶製造的其他卷煙品牌或子品牌。本集團擬與現有客戶開發新業務，為本集團未曾生產過的更多品牌提供卷煙包裝。為配合此業務策略，本集團擬稍後於該等本集團主要客戶所在城市（即江西省南昌市、雲南省昆明市、湖北省武漢市及四川省成都市）設立銷售辦事處。

另外，我們積極尋求機遇將本集團產品組合多元化至其他產品的紙質包裝，包括醫藥、酒類、茶或其他奢侈品等產品的紙質包裝及紙杯等其他產品，以充分利用其在包裝印刷方面的專業知識及產能而增加收入來源。

## 末期股息及暫停辦理股份過戶登記

董事會建議就截至二零一三年十二月三十一日止年度派付末期股息每股6港仙（二零一二年：無）。此須待本公司股東在本公司截至二零一三年十二月三十一日止年度應屆股東週年大會（「股東週年大會」）上批准後，方可作實。如擬派末期股息的決議案在股東週年大會上獲通過，該股息將於二零一四年六月二十七日或前後，派付予二零一四年六月十三日名列股東名冊的本公司股東。

為確定合資格享有末期股息的股東，本公司將於二零一四年六月十一日（星期三）至二零一四年六月十三日（星期五）（包括首尾兩天）暫停辦理股份過戶登記手續。記錄日期將為二零一四年六月十三日（星期五）。所有過戶文件連同相關股票，須於二零一四年六月十日（星期二）下午四時三十分前送達香港中央證券登記有限公司，地址為香港灣仔皇后大道東183號合和中心17樓1712-1716號舖，辦理過戶登記手續。

## 購買、出售或贖回本公司上市證券

本公司股份於二零一三年七月五日（「上市日期」）於聯交所主板上市。由於本公司於上市日期前仍未於聯交所上市，故截至二零一三年十二月三十一日止年度內，本公司或其任何附屬公司於上市日期前概無購買、出售或贖回本公司任何上市證券。

本公司或其任何附屬公司於上市日期起至二零一三年十二月三十一日止整段期間內概無購買、出售或贖回本公司任何上市證券。

## 遵守企業管治守則

本集團致力維持高水平的企業管治常規，以提升股東價值及保障股東權益。本集團的企業管治原則著重優秀董事會、有效內部監控及對本公司全體股東問責的重要性。董事認為，於上市日至二零一三年十二月三十一日期間內，本公司一直遵守香港聯合交易所有限公司證券上市規則（「上市規則」）附錄十四所載的企業管治守則（「企管守則」）所載的所有適用守則條文。本公司會定期檢討其企業管治常規，確保遵守企管守則的規定。

## 上市發行人董事進行證券交易的標準守則（「標準守則」）

本公司已採納上市規則附錄十所載標準守則，作為有關董事進行證券交易的準則。本公司經向全體董事作出特定查詢，而全體董事已確認自上市日期直至本公佈日期一直遵守有關董事進行證券交易的標準守則內所載規定準則及操守守則。

## 年度業績之審閱

本集團截至二零一三年十二月三十一日止年度的經審核年度業績已由本公司審核委員會審閱，其認為該業績的編製符合適用會計準則及要求，乃至上市規則的規定，並已作出充分披露。

## 股東週年大會及截止過戶登記

股東週年大會定於二零一四年六月五日（星期四）舉行。召開股東週年大會的通告將於適當時候發出並通佈本公司股東。

為釐定符合資格出席股東週年大會並於會上投票的股東名單，本公司將由二零一四年六月三日（星期二）至二零一四年六月五日（星期四）（首尾兩天包括在內）暫停辦理股份過戶登記手續。為確保符合資格出席股東週年大會並於會上投票，所有過戶文件連同相關股票須於二零一四年五月三十日（星期五）下午四時三十分前，送交本公司的香港股份過戶登記分處（香港中央證券登記有限公司），地址為香港灣仔皇后大道東183號合和中心17樓1712至1716鋪，辦理股份過戶手續。

## 德勤•關黃陳方會計師行之工作範圍

載列於此公佈中本集團截至二零一三年十二月三十一日止年度的綜合財務狀況表、綜合損益及其他全面收益表及相關附註中的數字已經由本集團核數師德勤關黃陳方會計師行與本集團於本年度已經審核的綜合財務報表進行核對。根據香港會計師公會所頒佈之香港核數準則、香港委聘審閱準則或香港保證聘約準則，德勤關黃陳方會計師行所進行的工作並不構成保證聘約，因此德勤關黃陳方會計師行並無對此公佈發表任何保證。

## 致謝

董事會主席謹此向董事會、管理人員及全體員工努力不懈、盡心全意為本集團效力，以及本公司股東一直對本集團的鼎力支持致以衷心謝意。

承董事會命  
金彩控股有限公司  
主席  
黃莉

香港，二零一四年三月二十八日

於本公佈日期，董事會由六名董事組成，即執行董事黃莉女士及鄭華先生；非執行董事黃超先生；獨立非執行董事曾石泉先生、譚德機先生及林誠光教授。